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接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特华”)的通知:

2016年9月23日,广州特华将其质押给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5,741,674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股权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

截至公告日,广州特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5,741,674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83%。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7日